

天元区栗雨街道株洲智赋人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2•3”一般机械伤害事故调查报告

编制单位：株洲市天元区政府事故调查组

编制日期：2024年3月29日

目 录

一、事故基本情况	1
(一) 事故单位基本情况	1
(二) 项目发包及安全协议情况	3
(三) 事故相关单位安全管理情况	3
(三) 事故发生经过	4
(四) 事故现场情况	5
(五) 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情况	5
二、事故应急处置及评估情况	5
(一) 事故信息接报及现场应急处置情况	5
(二) 善后情况	6
三、事故原因分析	6
(一) 直接原因	7
(二) 间接原因	7
四、政府部门安全监管及履职情况	7
五、责任认定及处理建议	8
(一) 事故责任人	8
(二) 事故相关责任单位	10
(三) 其他处理意见	10
六、经验教训及整改防范措施	10
(一) 强化生产经营单位安全主体责任	10
(二) 政府部门吸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抓整改	11

天元区栗雨街道株洲智赋人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2·3”一般机械伤害事故调查报告

2023年12月3日20时26分许，株洲智赋人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在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生产车间，对喷涂部输送设备进行检维修（打黄油）的过程中，发生一起机械伤害事故，造成1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190万元。

2023年12月4日，天元区人民政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第493号令）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成立了由区应急管理局局长袁玉峰任组长，区科工信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安天元分局、区总工会、栗雨街道办事处为成员单位的事事故调查组，并邀请区纪委监委，依法组织开展全面调查。

调查组按照“四不放过”和“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的原则，通过现场勘验、查阅资料、调查取证等手段，查明了事故发生的经过和原因，认定了事故的性质，划分了事故的责任，提出了对有关责任人员和责任单位的处理意见，以及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建议。

经调查认定，天元区栗雨街道株洲智赋人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12·3”一般机械伤害事故是一起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一、事故基本情况

（一）事故单位基本情况

1. 株洲智赋人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事故发生单位，以下简称智赋人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30211MA4RXKBC17，法

定代表人：易国伟，注册资本为 200 万人民币，注册地址为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仙月环路 899 号中国动力谷自主创新园研发中心 E 栋 702-2 室，企业的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职业中介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洗染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家政服务；广告设计、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装卸搬运；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销售代理；养老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病人陪护服务；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公司共派驻 27 名员工在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现场作业。

2.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事故发生地单位，以下简称北汽模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2113967407332，法定代表人：朱晓华，成立时间：2014 年 07 月 17 日，位于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栗雨工业园五十八区，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研发、销售汽车保险杠、模具、塑料制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项目发包及安全协议情况

2022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甲方）与株洲智赋人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乙方）签订了《外包服务合同书》及《外协单位安全环保协议》，合同约定甲方将注塑部注塑生产及辅助工段、喷涂部吹水工段、喷涂部输送设备保养工段交由乙方承包。在协议中明确了双方的安全责任，乙方在工作过程中违章指挥、违章工作或违反操作规程的，按甲方安全环保管理制度、相关方安全环保考核实施细则进行处罚；导致事故发生的由乙方负全责。

2023 年 1 月 1 日，株洲智赋人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株洲钻石人力资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签订了《劳务外包协议书》，员工劳动关系由钻石人力资源公司承接。

（三）事故相关单位安全管理情况

1.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 日成立了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由总经理徐建东任安委会主任，常务副总经理张旭影为副主任。公司总经理徐建东、常务副总经理张旭影均持有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合格证。综合管理部承接公司安全、环保、职业卫生工作，配备了 2 名安全员，均持有有效安全生产管理合格证。该公司制定了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教育培训制度、风险分级与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作业场所安全制度，编制了本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岗位（设备）操作指导规程。

2.株洲智赋人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于2022年12月26日成立了安全生产委员会，由总经理郭睿任主任。公司建立了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未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未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员工安全培训主要依靠项目发包方进行。

（三）事故发生经过

2023年12月3日当晚20时许，北汽模塑生产车间涂装部场地内，智赋人才公司易某某、胡新珠、应彬三名吹水工根据工作安排，配合北汽模塑公司设备电工欧阳静进行涂装设备维护保养。欧阳静对易某某三人交代工作任务为分别对喷房链条打油（高温链条油），升降机两侧导槽打黄油，经三人现场商议，胡新珠、应彬负责喷房链条打油，易某某负责升降机两侧导槽打黄油。任务分配完成后，欧阳静带领易某某三人前往仓库领取了高温链条油和黄油，随后对设备前处理水槽进行加水，加水完成后前往维修间进行打扫卫生、整理工具等开线前准备工作。

20时12分左右，欧阳静接北汽模塑公司喷房机械手操作员冯凯通知需要开启喷涂流水线。在从维修间去控制柜过程中，欧阳静确认升降机附近没有其他人员。启动喷涂流水线后，欧阳静前往喷房通知喷房人员可以进行机器人编程，随后走到上件区域打开了照明灯，并处理了上件积放链电机异响的故障。处理完故障离开上件区域时，欧阳静在上件区域出入口遇见了易某某，欧阳静询问“你在这里干什么？”，易某某回复“我去换衣服。”。

当晚20时26分许，北汽模塑公司设备主管刘喜林到达涂装部车间维修间，安排正在维修间内的欧阳静前去开启后处理池水泵，

欧阳静在路过喷涂线过程中透过玻璃发现升降机运转异常，仔细观察后发现易某某被压在升降机底部。

（四）事故现场情况

事故地时位于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厂房喷涂线升降机处，事发位置详见图 1。



图 1 升降机所在区域情况

（五）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情况

1. 人员伤亡情况：造成 1 人死亡，易某某，男，身份证号：430211*****01X，家庭住址：株洲市天元区*小区*栋*室。
2. 直接经济损失：根据《企业职工伤亡事故经济损失统计标准》核定，本次事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190 万元。

二、事故应急处置及评估情况

（一）事故信息接报及现场应急处置情况

当晚 20 时 26 分许，欧阳静发现[易某某]被升降机挤压后，第一时间向刘喜林报告，并在刘喜林指挥下前往控制柜停线、将升降机手动升起后，立即拨打 120 急救电话。

在等待升降机升起过程中，刘喜林先后拨打北汽模塑公司设备部经理陈大弟、综合管理部副经理李政电话汇报情况，随后跳下地坑轻轻托起[易某某]头部呼喊其名字，等待 120 救护车到来。

20 时 31 分、32 分，北汽模塑公司综合部副经理李政先后拨打北汽模塑公司株洲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张旭影及安全管理人员胡伟军电话，说明事故情况并赶往现场。

20 时 45 分许，120 急救车到达事故现场进行抢救，20 时 52 分[易某某]经抢救无效，死亡。随后，北汽模塑公司安排人员向区应急管理局电话报告了事故概况，拨打 110 电话报警，通知智赋人才公司负责人前往现场进行善后处置。接报后，110 民警及时到达现场勘察，并对相关人员进行询问，经过调查及分析确认排除了故意伤害可能。区应急管理局、区科工信局和栗雨街道办事处接到事故发生的报告后，各部门领导立即赶赴现场进行调度处置。

（二）善后情况

2023 年 12 月 4 日，株洲智赋人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死者家属签订了《员工死亡事故赔偿协议》，支付死者家属丧葬补助金、一次性死亡补助金、抚恤金、精神损失抚慰金等 190 万元。善后处理平稳有序，死者家属情绪稳定，无重大舆情发生，未引发社会不稳定因素。

三、事故原因分析

（一）直接原因

易某某安全意识淡薄，严重违反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操作规程，在升降机运行情况下，违规进入升降机底部地坑区域为两侧导轨打黄油，导致事故发生。

（二）间接原因

1. 株洲智赋人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一是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不到位。未制定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未对从业人员开展针对性的安全教育培训，导致从业人员缺少必备的安全生产知识和安全操作技能。二是现场安全生产管理不到位。未安排专门人员到项目现场进行管理排查，对设备维护保养过程中，员工进入设备内部作业存在的安全隐患没有发现，未及时制止、消除事故隐患。三是安全风险管控不到位。对检维修作业过程中涉及的安全风险辨识不全面，未采取有针对性的管控措施，防止从业人员进入设备运行区域。

2. 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对项目承包方安全管理不到位，虽在承包方进场作业时签订了安全管理协议，也将进场作业员工纳入公司整体管理。但督促承包方有关人员履职不够，对承包方未对从业人员开展针对性的安全教育培训、未定期开展隐患排查治理、未及时发现并制止员工违规违章等问题，督促落实抓的不严不实。

四、政府部门安全监管及履职情况

区应急管理局：在本辖区范围内部署开展了机械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贸行业违规违章行为专项整治等行动，在 2023 年

度计划执法检查计划中将北汽模塑公司列为二季度计划检查对象，并于5月24日完成计划执法检查及后续复查工作。

区科工信局：落实工业企业安全生产专委会办公室职责，联合应急、消防、市场监管、镇街等成员单位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聘请专家开展上门服务，联合高科园创及镇办，组织100余家企业开展应急疏散及消防演练。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开展了特种设备“年关守护(2023)”、“强执法防事故”、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特种设备超期未检专项整治等各类专项整治行动；2023年5月，印发《全区特种设备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方案》，转发《全市“特种设备企业主体责任推进年”活动实施方案》，组织执法人员开展重点企业上门核查。

栗雨街道办事处：对辖区内重点企业和经营单位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整治50余次，聘请安全专家对辖区内的200余家企业和经营单位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发现问题776处，发现重大隐患57处，上述问题和隐患均按照有关要求整改到位。

综上，经调查组审查认定，相关政府、职能部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基本履行到位。

五、责任认定及处理建议

(一) 事故责任人

1. 易某某，男，株洲智赋人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员工，违规进入运转的设备内部区域进行维护保养作业，导致事故发生，对事故负有直接责任。鉴于在事故中死亡，不予追究责任。

2. 郭某，男，群众，事故发生时为株洲智赋人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履行企业安全生产主要负责人职责不到位，未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公司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未落实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未定期督促、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未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对事故负有领导责任。建议由区应急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五条第一项¹之规定给予行政处罚。

3. 贺某，男，群众，株洲智赋人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兼职安全员），履行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职责不到位，未对被派遣劳动者所在作业环境涉及的安全风险进行全面辨识，未定期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状况，及时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未及时制止和纠正被派遣员工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建议由区应急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六条²之规定给予行政处罚。

4. 胡某某，男，群众，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安全管理人员，对事故负有责任。建议由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予以问责，并在事故调查报告批复后5个工作日内将处理结果报天元区栗雨街道株洲智赋人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12•3”事故调查组认定后备案。

5. 李某，男，中共党员，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株洲分

¹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五条第一项：“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未履行本法规定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导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由应急管理部门依照下列规定处以罚款：（一）发生一般事故的，处上一年年收入百分之四十的罚款”

²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六条：“生产经营单位的其他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履行本法规定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的，责令限期改正，处一万元以上三万元以下的罚款；导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暂停或者吊销其与安全生产有关的资格，并处上一年年收入百分之二十以上百分之五十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照刑法有关规定追究刑事责任”

公司综合管理部副经理，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建议由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予以问责，并在事故调查报告批复后5个工作日内将处理结果报天元区栗雨街道株洲智赋人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12•3”事故调查组认定后备案。

（二）事故相关责任单位

株洲智赋人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未落实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未对被派遣劳动者所在作业环境涉及的安全风险进行全面辨识，未采取有针对性的管控措施，防止从业人员进入设备运行区域，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建议由区应急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³之规定给予行政处罚。

（三）其他处理意见

责成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向属地政府作出书面检查。

六、经验教训及整改防范措施

（一）强化生产经营单位安全主体责任

各生产经营单位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按规定完善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及人员的配备，健全并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组织建立并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制度，建立风险分级管控清单，认真开展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加强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提高员工的安全意识和安全技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对负有责任的生产经营单位除要求其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等责任外，由应急管理部门依照下列规定处以罚款：（一）发生一般事故的，处三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

能，强化生产作业过程中各级各类管理人员和从业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等安全生产执行力；针对现场作业监管不到位的问题，加强作业现场的安全管理，重要作业环节要落实专人进行现场监督，及时制止违章作业行为。

（二）政府部门吸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抓整改

落实行业和属地监管责任。应急、科工信、市场监管等行业主管部门以及属地政府部门要深刻汲取事故教训，将此事故向辖区监管企业通报，结合行业监管部门职能职责组织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对辖区相关行业进行全面排查。持续深入开展企业违规违章行为专项整治行动和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工作，及时消除事故隐患，确保全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落实行业和属地监管责任。应急、科工信、市场监管等行业主管部门以及属地政府部门要深刻汲取事故教训，将此事故向辖区监管企业通报，结合行业监管部门职能职责组织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对辖区相关行业进行全面排查。持续深入开展企业违规违章行为专项整治行动和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工作，及时消除事故隐患，确保全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